

收文編號：1090001184

議案編號：10902140710024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920 號之 111

案由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，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決議(一)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預算說明，請查照案。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給字第 1090026464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大院審查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部分，第 2 款第 3 項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通過決議第(一)項，關於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預算編製事宜一案，本總處辦理事項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大院通過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通過決議第(一)項略以(審查總報告第 734 頁)，為讓國人了解中央政府對於公教人員之結婚及喪葬補助之實際情況，爰要求自 110 年度起本總處單位預算，編列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，應分列結婚補助、喪葬補助、生育補助及子女教育補助 4 項，並預估補助人數。
- 三、本總處將於 110 年度起編製本總處單位預算時，於「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」工作計畫說明欄敘明結婚、喪葬、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各項目之金額及預估人數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主計室、公關組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